
2019 年度四川省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2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1 -
二、机构设置.....	- 11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13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3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13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4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9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9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1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2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22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26 -
第四部分 附件	- 31 -
第五部分 附表	- 35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35 -
二、收入决算表.....	- 35 -
三、支出决算表.....	- 35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35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3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35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35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35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35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35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35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35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35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1.按照规定权限，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监督检查全市各级组织和个人执行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测绘地方性法规情况。

2.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按照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县（市、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3.指导监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负责中心城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归档管理等。

4.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依照有关标准组织考核。按照规定权限，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负责达州市中心城

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工作。

5.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负责建立全市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用地预审和临时用地工作。

7.负责中心城区内建设项目的选址定点、规划审批工作。负责中心城区内临时建设、临时用地的规划管理工作。负责组织中心城区内建设工程规划验线、竣工规划核实、用地核验工作。负责中心城区内建设工程（不含园林工程）总平面布置图、规划设计方案审查。负责中心城区内临时建（构）筑物的方案审查。负责中心城区建筑外立面装饰审核工作。负责制定、修改和执行规划管理技术规定等规范性文件。负责组织中心城区建设项目

(不含园林项目)的规划验线工作。负责中心城区内建设项目(不含园林项目)的规划核实工作。承办市规委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

8.负责统筹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负责开展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

9.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全市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10.负责管理全市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拟订全市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1.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12.负责全市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

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3.负责全市测绘地理信息的统一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基础测绘管理和地图市场监管工作。负责全市测绘单位的资质和从业人员的资格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测绘地理信息市场监管工作，组织协调测绘地理信息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全市测绘地理信息成果和质量监管工作。负责全市测量标志的管理与保护工作。负责全市涉密测绘地理信息成果的使用审批，提供地理信息公共服务。负责中心城区地理信息系统的建立和维护管理工作。

14.推动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对外合作。牵头实施全市自然资源领域人才建设培养。组织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工作，组织开展全市自然资源系统对外交流合作。

15.配合国家、省对政府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组织实施自然资源督察相关工作。查处全市自然资源开发利用、除中心城区规划违法行为外的国土空间规划、测绘地理信息等领域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县(市、区)一级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1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7.统一领导和管理达州市林业局(简称市林业局)，归口管理达州市城乡规划编制中心。

18.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9.职能转变。落实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

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统筹推进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改革，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行政职能交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承担。

20. 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市应急管理局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市林业局等部门要做到各司其职、无缝对接。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统一组织、统一指挥、统一协调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救灾工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市林业局依法依规承担相关行业领域的灾害监测、预警、防治工作及抢险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1) 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牵头组织编制全市综合应急防灾减灾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承担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并落实。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组织、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救灾；组织、协调较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全市应对重大及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负责组织重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全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

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市林业局、市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发布森林火险信息。组织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承担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2)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3) 必要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 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突出规划引领，发展基础不断夯实。积极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形成《达州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报告》《国土空间开发适应性评价和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价》《人口城镇化及用地规模研究》《构建东出北上交通枢纽专题研究》《城市文化传承与特色彰显》等研究报告。启动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编制完成《达州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总体方案》，拟定《达州市关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的实施意见》，待市委市政府审定后组织实施。对达州市第二工业园区功能分区和核心区规划进行研究，划定达钢迁建项目一期拟用地初步范围图和200亩起步建设区。完成达州市中心城区户外广告设置专项规划、

户外广告设施与招牌设置导则和重要节点户外广告设施及招牌整治规划设计方案编制工作。编制达州市新区城市设计导则、“厕所革命”达州市中心城区公厕专项规划。启动《达州市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编制工作（含无障碍和绿道专项内容）。

2.突出精准配置，要素保障精准高效。渠县石盘渡口改公路桥（三汇中学大桥）、宣汉县罗家坝遗址博物馆、镇巴至广安高速公路通江至广安段等7个项目选址论证初审工作已上报省厅审定。全市2019年土地利用规划调整规模556.3232公顷，市本级调整规模278.839公顷。华西达州医院、徐家坝公交首末站扩建、达州市看守所扩建、达州市第二城市生活污水處理工程（二期）等13个项目规划选址和用地规划调整工作已完成。第二批宣汉锂钾产业园用地项目调规方案已通过省级专家评审。补正已上报省、部的达州机场迁建项目、宣汉土溪口水库、营达高速项目用地报件资料，积极服务正在开展征地拆迁的市固废中心、市畜禽屠宰场、市政府机关幼儿园西外分园、奥美德医院、莲花湖酒店及配地块（一期）用地、华西医院、达州市第三污水城市处理厂等建设项目，对研究不符合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条件的第二工业园区道路用地政策。

3.围绕生态优先，资源保护力度加大。全市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25.55万亩，目前划定成果已通过省级审核报部复核。全面开展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工作，完成“二上二下”工作。完成万源市、宣汉县自然保护区11宗矿业权整改工作；启动全市砂石矿产资源规划修编工作，《开江县矿产资源规划（2016-2020）调整方案》已通过省厅规划院的审查；推进宣汉

县锂钾及地热资源地质勘查工作 ,四川省宣汉县柳池富锂钾卤水预查省级地勘项目已通过省自然资源厅审查入库申报 ;持续推进达州市露天矿山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12 月 20 日完成第三阶段综合整治工作 ;煤等 6 种矿产资源矿业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已通过省政府批准 , 经市政府公告实施 , 锰等 36 种矿产资源基准价已通过市政府常务会议审查报省政府审批 ; 组织开展 2018 年度矿业权人勘查开采公示信息公示工作 , 共公示探矿权 18 宗、采矿权 299 宗。

4. 突出节约高效 , 土地利用规范有序。科学制定并严格执行市本级 2019 年土地储备供应计划 , 全市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共计 172 宗 , 土地面积 602.8327 公顷。其中 , 出让供地 89 宗 , 面积 307.2538 公顷 , 价款共计 95.55 亿元 ; 划拨供地 83 宗 , 面积 295.5789 公顷。加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 达州市 2018 年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评价工作、耕地质量等别年度监测评价工作和耕地质量定级已完成并通过省厅验收 ; 达州市及万源市 2018 年度区域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更新评价工作已完成数据库建设并通过省厅验收。开展基准地价更新 , 达州市中心城区 2019 年基准地价成果已通过省厅验收 , 万源市中心城区及乡镇 2019 年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已通过验收。开展批而未用土地处置利用工作 ,2009-2016 年批而未供土地处置面积 199.85 公顷 , 闲置土地处置面积 9.77 公顷。

5. 注重动力变革 , 改革创新纵深推进。强力推进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 ,11 月国家已将国家级核查意见反馈 , 目前各县(市、区) 正在对国家级核查反馈意见进行修改上报。组织开展达州市

征地区片综合地价制定，11月20日已通过省厅建库审查，目前报市政府初审同意后上报省自然资源厅。加快便民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和“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建设，积极筹备抵押登记进银行工作，全年共颁发不动产权证书12913本、不动产登记证明20271份。高效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拟定《关于市中心城区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办理的意见》，共处理约26个历史遗留问题的项目。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及时动态调整自然资源和测绘地理管理方面行政权力18项，公共服务事项11项，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受理办件总量1290件。

6.提早预警谋划，地灾防治成效突出。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进一步完善专业排查工作机制，组织7支驻守技术支撑单位，投入专业技术人员55人，对全市地质灾害隐患进行全面排查，核定现有隐患点1353处。印发《2019年达州市地质灾害防治预案》，完善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会商工作机制和预警预报信息发布工作机制，建立健全群测群防监测网络，全年累计发布地灾气象预警信息24次，天气蓝色预警5次，黄色预警18次，橙色1次，落实基层地质灾害专职监测人员1368人，落实监测责任人504人。举办各类培训1467场次，培训各类地质灾害防治业务工作人员6万多人次，发放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资料、宣传册10000余份。启动自动化实时监测体系建设工作，目前已安装完毕野外监测设备305个站点，正在进行平台升级建设、设备调试和数据录入阶段。加快民生工程实施进度，今年纳入地质灾害治理民生工程考核的2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和85户避险搬迁已全部按时完成。

7.释放政策红利，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助推有力。统筹推进增减挂钩、土地整理、地灾防治工作，强力助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持续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工作，2019 年度统筹组织宣汉县、达川区、大竹县等地向省自然资源厅申请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区实施规划 106 个，涉及挂钩指标 2473.3849 公顷；省厅审核批复项目区实施规划 70 个，批复挂钩指标 1385.7831 公顷。统筹组织挂钩节余指标易地流转，2019 年度全市完成 6293 亩增减挂钩节余指标易地流转协议签订（含框架协议），其中万源市 3793 亩、宣汉县 2500 亩，预计筹措资金 18.80 亿元。2019 年，全市投入省级财政资金 1.91 亿元，实施农村土地整治扶贫专项项目 13 个，建设总规模 15.44 万亩。目前，13 个项目全面完工，较年初制定的进度安排提前 2 个月完成。扎实推进对口帮扶工作，选优配强帮扶干部，增强帮扶力量，将原来的 85 名帮扶人员，扩大到 243 人，形成“一帮多”的良好局面。

8.强化执法监管，法治建设加速推进。牵头开展“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清理排查共发现“大棚房”问题 51 个，违法占用耕地面积 233.91 亩，目前已全部整改到位。依法开展案件审查和行政诉讼，规范高效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1 件，行政诉讼案件 16 件。2018 年度，自然资源部共下发卫片执法图斑 1789 个，完成实地核实和图斑填报 1789 个，完成率 100%，立案查处违法案件 44 件。受理群众信访事项 98 件、“12336”举报热线案件 65 件，信访维稳形势持续向好。积极认真地开展督察整改工作，目前涉及我局的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意见、中央第五督察组反馈意见、省环保督察反馈意见、省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意见

均达到整改进度要求。持续推进 2017 年土地例行督察挂账问题整改，按照整改进度要求逐步销账。

9. 注重党建引领，从严治党扎实推进。扎实做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牢牢把握党的政治建设，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加强各级党组织和干部队伍建设。抓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开展全系统全覆盖集体谈心谈话，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坚持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处置各类问题线索 18 件，信访了结 11 件，立案 6 件，政纪处分 4 人。全面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以“党员量化积分管理”提升党建质量。扎实开展“党员活动日”活动，夯实党建基础。

二、机构设置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属二级单位 11 个，其中：行政单位 2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8 个。

纳入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达州市自然和规划局（本级）。
2. 达州市通川区自然资源局。
3. 达州市土地储备中心。
4. 达州市征地事务中心。
5. 达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6. 达州市国土资源档案信息中心。
7. 达州市地质环境监测站。
8. 达州市国土资源局执法监察支队。

9. 达州市国土勘测规划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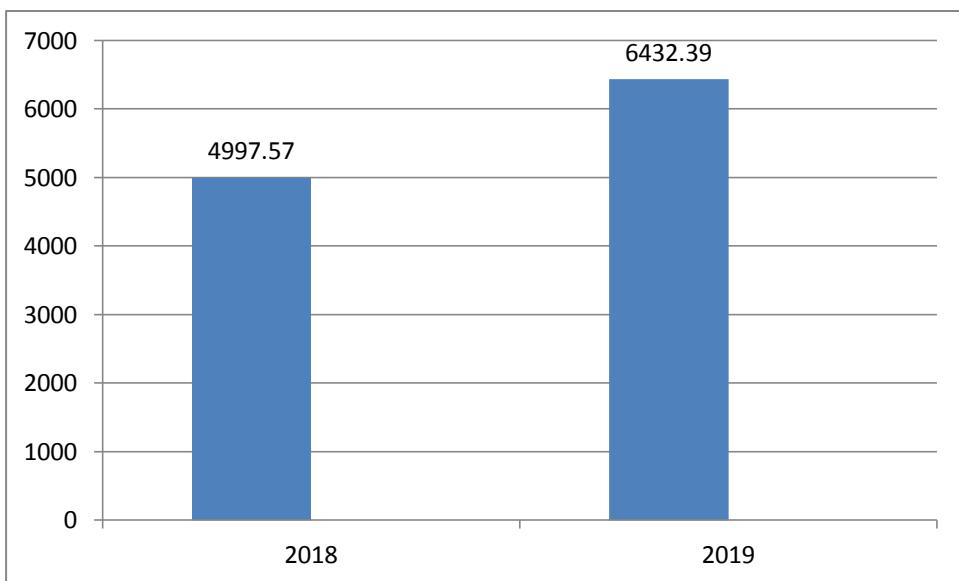
10. 达州市城市测量队。

11. 达州市城市规划馆。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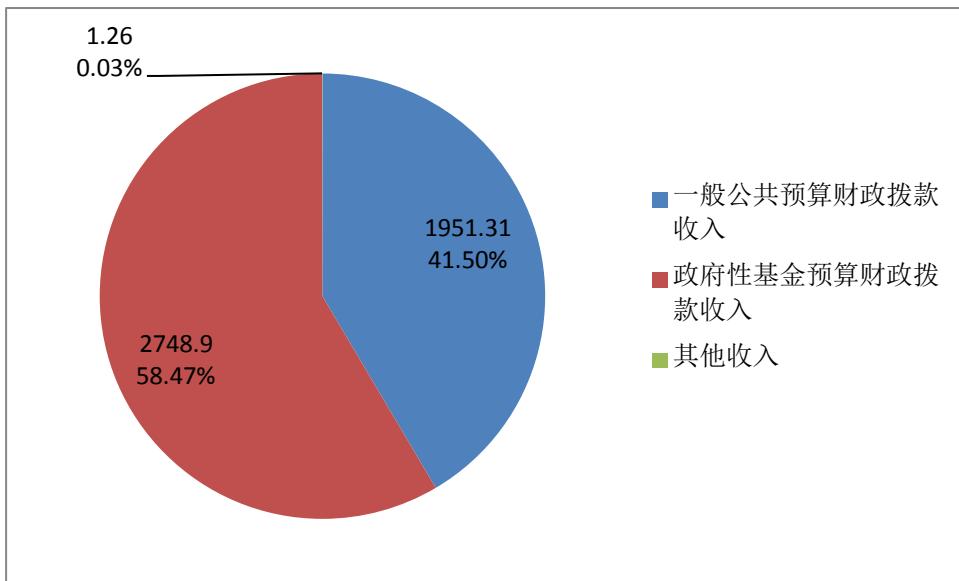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6432.3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34.82 万元，增长 28.71%。收入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08.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410.00 万元，其他收入 1.17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增加 815.20 万元；支出主要变动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342.14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238.5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145.81 万元。



(图 1 :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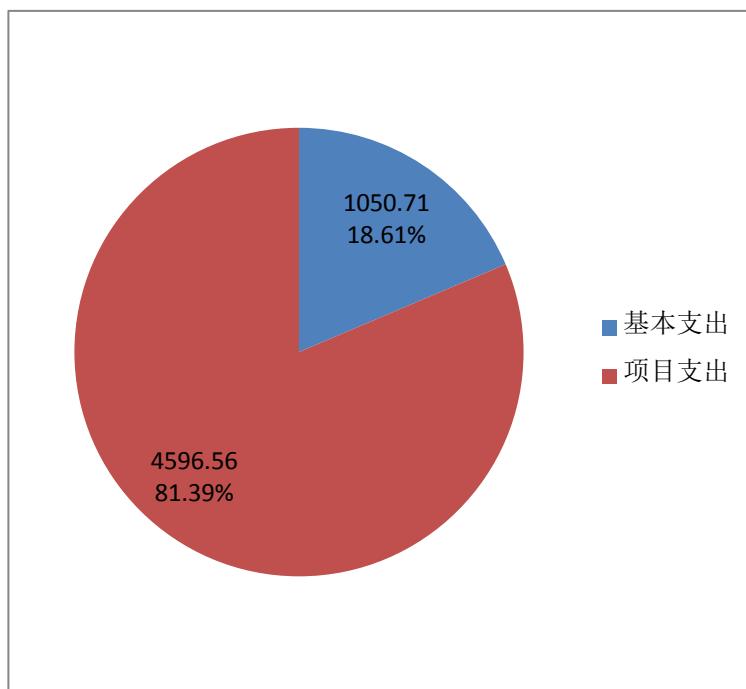
2019 年本年收入合计 4701.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51.31 万元，占 41.5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48.90 万元，占 58.47%；其他收入 1.26 万元，占 0.03%。



(图 2 : 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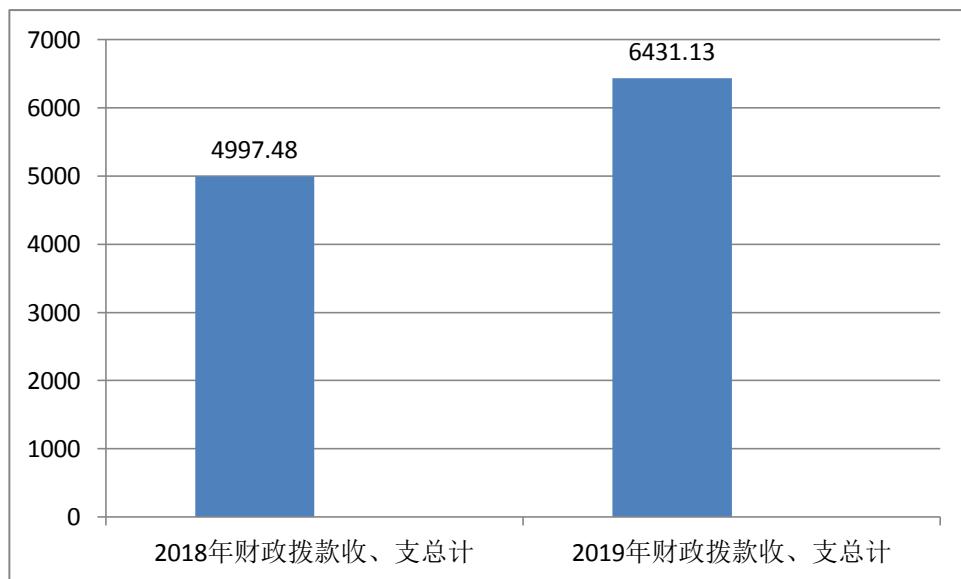
2019 年本年支出合计 5647.27 万元 , 其中 : 基本支出 1050.71 万元 , 占 18.61% ; 项目支出 4596.56 万元 , 占 81.39% 。



(图 3 : 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431.13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433.65 万元，增长 28.69%。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08.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10.00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增加 815.20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9.5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32.7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3.4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1240.19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等气象支出增加 101.6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8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加 172.5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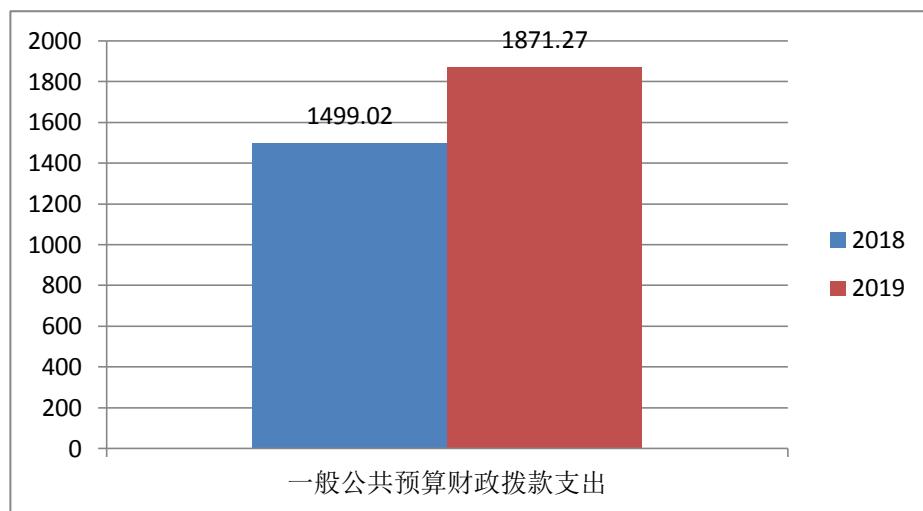
(图 4 :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71.2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3.14%。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72.25 万元，增长 24.83%。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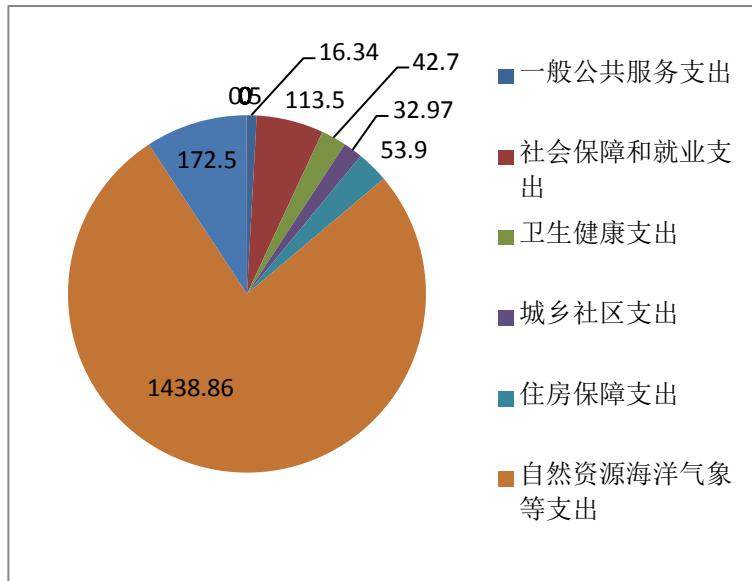
支出增加 9.59 万元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32.78 万元 , 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3.42 万元 , 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32.97 万元 ,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增加 101.66 万元 , 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8.83 万元 ,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加 172.50 万元 , 其他支出增加 0.50 万元。



(图 5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71.27 万元 ,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34 万元 , 占 0.87%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50 万元 , 占 6.07% ; 卫生健康支出 42.70 万元 , 占 2.28% ; 城乡社区支出 32.97 万元 , 占 1.76% ;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38.86 万元 , 占 76.89% ; 住房保障支出 53.90 万元 , 占 2.88% ;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2.50 万元 , 占 9.22% ; 其他支出 0.50 万元 , 占 0.03% 。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871.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派驻派出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16.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6.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9.9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9.20万元,完成预算100%。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3.50万元,完成预算100%。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及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及管理(项):支出决算为32.97万元,完成预算100%。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839.35万元,完成预算100%。

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18.00万元,完成预算100%。

1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支出决算为78.80万元,完成预算100%。

1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调查(项):支出决算为14.46万元,完成预算100%。

1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支出决算为106.00万元,完成预算100%。

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决算为40.80万元,完成预算100%。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项):支出决算为178.80万元,完成预算100%。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国土整治(项):支出决算为19.00万元,完成预算100%。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支出决算为 73.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0.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53.9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支出决算为 172.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49.4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17.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32.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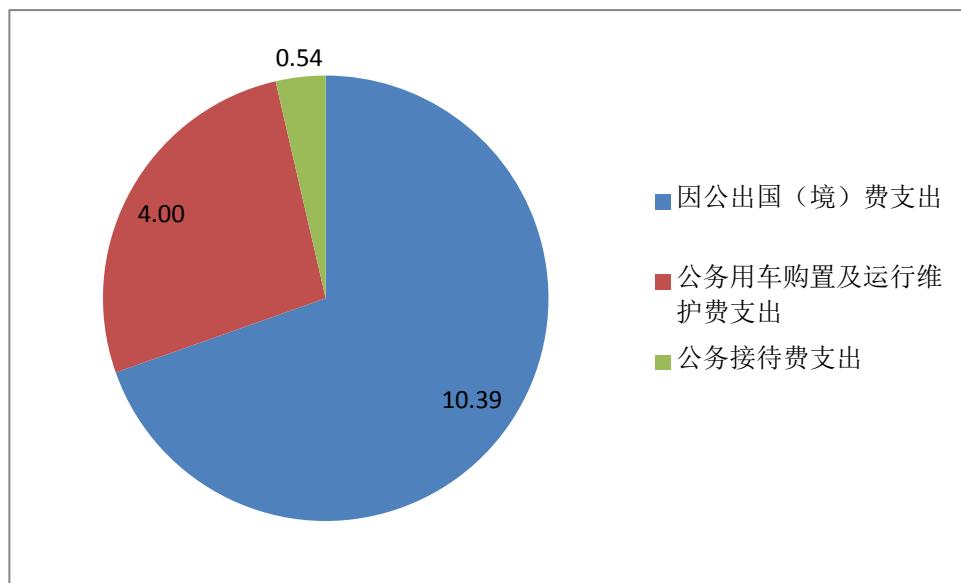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4.93万元，完成预算44.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与2018年持平，公务接待费低于2018年，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10.39万元。（原因：2018年未安排出国，2019年安排出国）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经支出决算10.39万元，占69.5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00万元，占26.7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54万元，占3.62%。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10.39万元，完成预算100%。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18年增加10.39万元。主要是批次和人数均有所增加。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2人。开支内

容包括：(1)达州市政协委员会组团出访俄罗斯、乌克兰、匈牙利开展农业、经贸、文化交流活动；(2)四川省自然资源厅组团出访瑞典赴“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信息管理平台建设及其社会化共享应用技术专题培训班”。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18 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金额 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0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市本级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耕地保护、地质灾害应急抢险及防治监管、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监管、土地及矿产资源执法监察、土地权属调查等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54 万元，完成预算 3.6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减少 0.38 万元，下降 41.3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4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0 批次，人 84 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54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省自然资源厅领导，市级相关单位、各市（州）自然资源来访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3774.74 万元 , 其中城市建设支出 989.45 万元、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98.71 万元、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 2586.58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四川省自然资源厅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2.25万元，比2018年增加7.80万元，增长6.2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合并，机关运行经费有所增加。

(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2019 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和资金安排及时，绩效目标基本实现，无违规违纪现象。

(三)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全国土地第三次调查专项工作经费”、“国土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工作经费”2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1.全国土地第三次调查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99.80 万元，执行数为 299.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为生态文明建设、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空间用途管制、生态保护等工作提供基

础数据，促进社会效益。2、国土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专项工作经费绩效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0.00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项目未执行原因：经费预算不足，导致项目无法实施。通过以后项目实施，更好的提高单位对社会的服务能力，保障数据和信息系统的安全，促进城市发展。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国土地第三次调查专项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99.80	执行数:	299.80
	其中-财政拨款:	299.80	其中-财政拨款:	299.80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2019 年底初步完成土地利用现状调查。		2019 年底初步完成土地利用现状调查。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项目完成指 标	数量指标	形成达州市第三次全 国国土调查初步数据 成果。	全市各县市区完成第 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内 外业工作并汇总。 完成率 100%。
情 况	项目完成指 标	数量指标	提交初步成果时间。	按照第三次全国国土 调查实施方案要求，在 2019 年底形成全市各 县市区第三次全国国 土调查初步成果。 按照第三次全国国土 调查实施方案要求，在 2019 年底形成全市各 县市区第三次全国国 土调查初步成果。
情 况	项目完成指 标	质量指标	全市各县市区完成第 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内 外工作。	全市各县市区完成第 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内 外工作，初步成果通过 国家、省级检查。 基本达成
	项目完成指 标	质量指标	为自然资源管理提供 相关数据。	为自然资源管理提供 相关数据。 基本达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为生态文明建设、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空间用途管制、生态保护等工作提供基础数据。	促进社会经济效益。	促进社会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数据支撑。	为生态资源保护与利用起辅助作用。	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数据支撑。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为生态文明建设、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生态保护等工作提供基础数据。	为生态文明建设、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生态保护等工作提供基础数据。	满意度>90%。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附件 1)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四川省国土科学技术研究院开展国土规划事务取得的事业收入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非本级拨款和利息收入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处（项）：反映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个部门和各单位的纪检

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部门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自然资源部门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 :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2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自然资源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自然资源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为自然资源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2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指用于自然资源规划、研究、管理方面的支出。

2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调查(项):指用于土地资源调查评价、土地利用变更调查、地籍调查等方面的支出。

2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指自然资源部门地质矿产资源、地质环境、地质遗迹等开发、利用、监测、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自然资源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2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2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的支出。

2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3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工作(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其他用于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3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防治地质灾害方面的支出。

3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5.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6.“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内设 17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法规科（信访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和确权登记科、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科、国土空间规划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耕地保护和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科、地质灾害防治科、建设工程规划管理科、测绘与地理信息管理科、执法监察（自然资源督察办公室）、行政审批科、财务与资金运用科、内审监督科、人事科教科、党建办。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1 个单位，行政单位 2 个、直属事业单位 8 个、参公单位 1 个。

（二）机构职能

根据有关规定，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和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按规定权限，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和统一确权的登记、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统筹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管理实施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全市矿产资源管理、推动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对外合作、组织实施自然资源督查等相关工作，查处全市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等领域重大违法案件，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等。

（三）人员概况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属政府行政机关，现有在编人员 60 人（含经开区分局 5 人），其中行政人员 54 人，工勤人员 6 人；退休人员 24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 年我局收入决算总额 6432.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51.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48.90 万元，其他收入 1.2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730.92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 年我局支出决算总额 5647.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0.71 万元，项目支出 4596.56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1. 绩效目标制定。我局对全国土地第三次调查、国土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 2 个项目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并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和部门职能职责，编制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填报详细，目标任务制定与国家政策法规、部门职责、部门中长期规划相符，全面反映了部门目标任务完成和预期效益情况，财

政资源配置合理。

2.目标实现。项目均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执行 ,绝大多数项目能够按正常进度保质保量完成预期绩效目标 ,无超预算情况发生 ,与预期目标契合程度高、偏离程度低 ,基本达到项目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以及满意度指标要求。

3.预算编制准确。我局严格按照 2019 年市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 ,遵循厉行节约、从严从紧的要求和项目零基预算的原则 ,依据“三定”方案职能职责 ,参考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未来三年工作计划 ,结合本年度目标任务 ,编制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

4.违规记录。2020 年初 ,我局接受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审计 ,未反馈在部门预算管理方面有违纪违规问题。

(二) 结果应用情况

包括绩效自评公开、评价结果整改和应用结果反馈等情况。

1.绩效自评公开。按照预算管理关于绩效目标同预算同步公开、绩效自评同决算同步公开的要求 ,我局在部门预算和部门决算批复后及时在厅门户网站上部门预决算公开专栏公开 ,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结果整改。2019 年 ,根据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 ,我们组织积极整改 ,并运用到优化工作流程、改进管理办法等实际工作中。

3.应用结果反馈。按照统一部署 ,及时开展了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考核等工作 ,均按时保质报送了自评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自评发现，我局 2019 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总体工作较往年稳中有进，但对照考核标准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在 2020 年的工作中，我局将结合本部门工作实际，推动制定更加完善的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探索建立符合我厅工作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等。

（二）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还不够高，前瞻性不足，实际执行与项目预期绩效存在偏差。

2. 绩效目标监控分析还不够深入在预算执行的过程中，绩效目标监控分析还不够深入，部分项目绩效目标的调整还不够及时。

3. 预算编制人员对绩效管理理解还不够深入各单位预算编制人员对于预算绩效管理的理解还不够深入，编制绩效目标不够准确，对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理解不透彻，工作水平还有待提高。

（三）改进建议

1.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管理的总体要求，结合行业部门特点和区域特性开展分类指导，建立健全部门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针对性。

2. 2019 年，我局在组织全市自然资源系统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时召开座谈会，直属单位和各县市区参训人员均提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高，在填报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各个阶段还存在疑惑，业务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上还有差距，建议扩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培训范围，切实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